

股票代码：000958 股票简称：东方能源 公告编号：2016-038

国家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成立河北亮能售电有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6年7月5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成立河北亮能售电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设立全资子公司概述

根据国家电力体制改革政策，为积极参与售电侧市场竞争，分享电力体制改革红利，为公司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，公司决定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北亮能售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河北亮能”）。

二、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审批情况

2016年7月5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设立河北亮能事宜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本次出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三、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全称：河北亮能售电有限公司（已通过工商预核名）。
- 2、注册地址：河北省石家庄市。

3、注册资本金：注册资本金人民币 20100 万元，首期现金出资 4000 万元。

4、主要经营范围：购、售电业务；热、冷、汽、水购售业务；购、售天然气；新能源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服务；合同能源管理；综合节能和用电咨询；充电桩、分布式能源项目建设、运营；冷热管网、供水管网、供气管网等建设、运营业务；售电项目的建设、运营管理（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、专项规定管理的事项和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）。

四、设立全资子公司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出资设立河北亮能，符合国家政策导向，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发展战略，有利于发挥公司热电联产优势，抓住电力体制改革的机遇，加快智慧能源发展，延伸和拓展公司的电力业务，提升公司在区域电力市场的竞争力，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家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7 月 5 日